

臺北市建國高級中學 113 學年度暑假返校打掃須知

一、依據：

本校學生整潔競賽辦法規定，寒暑假校園環境需要同學共同整理與維護，因此返校班級工作由高一、高二各班輪值辦理，每學年(寒暑假)各班須返校打掃一次，並依據整潔競賽評比結果調整返校打掃次數。

二、集合、點名時間與注意事項：

1. 集合時間：上午 9:00 (請勿遲到)。
2. 集合地點：田徑場司令台。
3. 打掃時間：上午 9:00~11:00(2 小時)。
4. 點名方式：上午 9:00 為第 1 次點名，並依指定區域分配同學工作。
 上午 11:00 為第 2 次點名，2 次有 1 次沒點到名，視同未到。
5. 遲 到：遲到者依遲到時間加倍延長服務時間，遲到超過 30 分鐘以上者，得要求另訂一日再補打掃。

三、注意事項：

1. 返校打掃進入校園請依規定穿著可辨識學生身分之制服或運動服，並請同學務必吃早餐，建議帶水杯補充水分，貴重物品隨身攜帶。
2. 每次打掃 2 小時，若無法於返校打掃期間完成者，請於開學後補打掃，補打掃須於開學前兩週分兩次完成，每次 1 小時，若超過補打掃時段，依校規處理。
3. 申請無法隨班返校打掃者，需事先填寫返校打掃補打掃申請表 <https://reurl.cc/vQz2RL> (code 如右圖)，申請補打掃登記後，若返校打掃期間未到校打掃，則需開立愛校服務 1 次 (1 小時)，加上打掃未完成(2 小時)，共需完成 3 小時，並於第一次段考前分三次完成，每次 1 小時，若超過補打掃時段，依校規處理。
4. 打掃結束前衛生組或學務處老師會抽查，不通過則需加強打掃至合格為止，若因此延誤解散時間，請自行負責。
5. 若遇不可抗之因素而停止上班上課(依臺北市政府公告)，該班級打掃時間順延至次日(或下個上班日)。
6. 打掃時無特殊理由，擅自離開分配的打掃區域 20 分鐘以上，該次打掃不予計算。
7. 若需要回來兩次，兩次都要請假，請分兩個表單填寫。
8. 不接受當天申請，請提早 1 天前申請。
9. 本須知將公告於衛生組網站返校打掃專區，請同學參閱。

